

監護輔助宣告/高雄市		
編號.1	鑑定人(機關)	鑑定種類/項目
		高雄榮民總醫院
鑑定應備文件	被鑑定人及陪同家屬均需帶雙證件，被鑑定人如有身障、重大傷病手冊也需提供。	
收費方式	監護、輔助17,958元整(包括掛號診察費458元及監護宣告精神鑑定費17,500元)。	
鑑定作業流程	前置作業： 法院來函後，本院鑑定團隊排定鑑定日期並回函法院。 鑑定當日： 1.鑑定團隊與被鑑定人及家屬排定鑑定後開立醫囑並請家屬繳費。 2.鑑定團隊於鑑定日後一個月內完成鑑定報告，並正式回函法院。	
鑑定說明		
聯絡方式	高雄市左營區大中一路386號 07-3468099 精神部 王逸姍	
推薦機關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111年12月26日高市衛社字第11143250600號函	
備註	1. 刑案—所需鑑定費約新台幣34,458元整(包括掛號診查費458元及精神鑑定費34,000元)；留置過夜鑑定初估所需鑑定費約計新台幣70,000元起，將以實報實銷方式向貴院請款；倘需交互詰問則出庭費為每4小時1萬元。 2. 民事-所需鑑定費約新台幣24,458元整(包括掛號診查費458元及精神鑑定費24,000元)。 3. 早鑑-所需鑑定費約新台幣38,458元整包括掛號診查費458元及精神鑑定費38,000元)。	
相關檔案		
相關網址	https://www.vghks.gov.tw/	

編號.2	鑑定人(機關)	鑑定種類/項目
		耕心療癒診所
鑑定應備文件		
收費方式	外診：10,000元	
鑑定作業流程		
鑑定說明		
聯絡方式	高雄市左營區曾子路332號 電話：07-3592011 傳真：07-3454919	
推薦機關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111年12月26日高市衛社字第11143250600號函	
備註		
相關檔案		
相關網址	https://www.healing.tw/	

編號.3	鑑定人(機關)	鑑定種類/項目
	舒心身心診所	監護輔助宣告/高雄市
鑑定應備文件	身分證明文件、過去就醫紀錄及用藥	
收費方式	20,000元(在院鑑定)~23,000元(到宅鑑定)(含心理衡鑑及鑑定報告書)	
鑑定作業流程	閱卷及鑑定前置作業、精神鑑定診斷性會談及分析、心理衡鑑、心理衡鑑報告分析、社會與家庭功能評估、完成鑑定報告書	
鑑定說明	鑑定採醫師及心理師2階段進行	
聯絡方式	高雄市三民區吉林街150號2樓 07-3116116 Email: shushin.clinic@gmail.com	
推薦機關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111年12月26日高市衛社字第11143250600號函	
備註		
相關檔案		
相關網址	https://alternative-medicine-16.business.site/	

編號.4	鑑定人(機關)	鑑定種類/項目
	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	監護輔助宣告/高雄市
鑑定應備文件	1.醫療紀錄(含檢查結果、檢驗結果、心理測驗結果)及其他相關醫療紀錄(如物質使用治療紀錄)。 2.各項失能證明(如身心障礙證明)。 3.其他被鑑定人曾接受過的專業評估結果(如養護機構對被鑑定人的評估)。	
收費方式	到醫院鑑定會談時繳納鑑定費用15,000元(掛號費另計)·必要時·如需進行相關檢查則另行收費。	
鑑定作業流程	法院囑託函-->醫院安排鑑定方式與時間-->委請法院通知被鑑定人及家人與主要照顧者·於排定時間來院鑑定;法院提供相關人聯絡資訊·則由醫院逕行聯絡-->醫院辦理鑑定評估之進行與報告撰寫-->回覆法院鑑定結果及報告	
鑑定說明	被鑑定人與主要照顧者到本院精神科門診報到完成後·醫療團隊會對被鑑定人進行會談·心理測驗及家屬或重要關係人的會談。	
聯絡方式	高雄市三民區自由一路100號 07-3121101 分機6824	
推薦機關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111年12月26日高市衛社字第11143250600號函	
備註		
相關檔案		
相關網址	https://www.kmu.edu.tw/KMUHInterWeb/InterWeb/Home	

編號.5	鑑定人(機關)	鑑定種類/項目
	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	監護輔助宣告/高雄市
鑑定應備文件	1.病歷摘要 2.身障證明或診斷證明 3.檢查報告	
收費方式	一般戶17,500元 低收入戶(不含清寒證明)12,250元 ※皆須到院，以上皆出示報告書	
鑑定作業流程	監護輔助宣告鑑定作業流程，詳見附件檔	
鑑定說明	1.108/10/01起本院無提供到宅/外診鑑定服務。 2.未曾於本院精神科就醫者，本院內部會協調鑑定醫師，再主動與案家聯繫，家屬需陪同受鑑定人先至本院精神科鑑定醫師之門診就醫，門診相關費用由案家自行負擔。 3.會談、測驗與評估當日案家繳交之鑑定費用，若於家事法院尚未裁決前案家取消聲請，仍視為本院已完成評估，恕本院無法退還鑑定費用。 4.其他未盡事宜依實際需要修正。	
聯絡方式	高雄市旗山區大德里中學路60號 07-6613811 分機2114 林社工師、陳社工師	
推薦機關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111年12月26日高市衛社字第11143250600號函	
備註		
相關檔案	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監護輔助宣告鑑定作業流程.pdf	
相關網址	https://www.chis.mohw.gov.tw/	

編號.6	鑑定人(機關)	鑑定種類/項目
	祈福診所	監護輔助宣告/高雄市
鑑定應備文件	需為本診所長期規律就診一年以上之病人，在院內所內有病歷資料者	
收費方式	每次5,000元	
鑑定作業流程	1.由監護人先告知診所。 2.法院聯絡診所確定雙方都可執行時間。 3.由監護人、病人法官共同到場，醫師作證宣告。	
鑑定說明		
聯絡方式	高雄市楠梓區楠梓新路271號 07-3531172 07-3531182	
推薦機關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111年12月26日高市衛社字第11143250600號函	
備註		
相關檔案		
相關網址		

編號.7	鑑定人(機關)	鑑定種類/項目
	樂安醫院	監護輔助宣告/高雄市
鑑定應備文件	公文。	
收費方式	監護輔助宣告費用12,000元，若醫師評估需做心理衡鑑費用另計。	
鑑定作業流程	法院公文-->聯絡家屬，請個案院看診，醫師評估是否需做心理衡鑑-->個案心理衡鑑報告出來，醫師判定可做監護輔助宣告-->與書記官決定監護輔助宣告鑑定時間。	
鑑定說明		
聯絡方式	高雄市岡山區通校路300號 07-6256791 分機214	
推薦機關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111年12月26日高市衛社字第11143250600號函	
備註		
相關檔案		
相關網址	https://www.facebook.com/profile.php?id=100063820572559&paipv=0&eav=AfYBXVMo4oyKXleSpcl02g36u0rWKlZ2epC5n6bzzYQlCsIQ-sbuTTMiuTFEeD79sB8&_rdr	

編號.8	鑑定人(機關)	鑑定種類/項目
	高雄市立大同醫院(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	監護輔助宣告/高雄市
鑑定應備文件	1. 法院公文。 2. 診斷書及疾病相關病歷資料。 3. 身分證及健保卡	
收費方式	全自費，包含： 1. 鑑定費用17,500元。 2. 掛號費及其他相關檢驗檢查費用另計。	
鑑定作業流程	院方收到法院公文後，安排鑑定及檢查時間，個案及家屬依照所安排時間前來醫院接受鑑定及相關檢驗檢查。	
鑑定說明	個案及家屬需自行前來醫院。	
聯絡方式	高雄市前金區中華三路68號 07-2911101	
推薦機關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111年12月26日高市衛社字第11143250600號函	
備註	法院來文請寄送「高雄市立大同醫院(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地址：801高雄市前金區中華三路68號。	
相關檔案		
相關網址	https://www.kmtth.org.tw/web/KMTTHInterWeb/InterWeb/Home	

編號.9	鑑定人(機關)	鑑定種類/項目
	天主教聖功醫療財團法人聖功醫院	監護輔助宣告/高雄市
鑑定應備文件	身分證	
收費方式	\$12,000 (含心理衡鑑和監護/輔助宣告鑑定費) · 請於鑑定作業第二階段前繳納	
鑑定作業流程	鑑定採兩階段進行： 1.第一階段：心理師進行心理衡鑑 2.第二階段：身心科醫師進行診斷性會談	
鑑定說明	1.受鑑定人與家屬須一同前來。 2.務必準時報到·若逾時15分鐘以上·即取消此次鑑定。	
聯絡方式	高雄市苓雅區建國一路352號 07-2238153 分機2228 心理師	
推薦機關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111年12月26日高市衛社字第11143250600號函	
備註		
相關檔案		
相關網址	http://web.joseph.org.tw/	

編號.10	鑑定人(機關)	鑑定種類/項目
	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	監護輔助宣告/高雄市
鑑定應備文件	身分證 身心障礙證明、重大傷病卡 (若有)	
收費方式	17,500元 鑑定前繳交	
鑑定作業流程	1、進行精神科鑑定晤談 2、心理衡鑑	
鑑定說明		
聯絡方式	高雄市燕巢區義大路1號 07-6150011 分機2935 公共事務部 朱小姐	
推薦機關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111年12月26日高市衛社字第11143250600號函	
備註		
相關檔案		
相關網址	https://edhg.edah.org.tw/	

編號	鑑定人(機關)	鑑定種類/項目
11	柯偉恭診所	監護輔助宣告/高雄市
鑑定應備文件	聲請被鑑定監護輔助宣告人之相關病歷或病歷摘要。	
收費方式	到診所鑑定:監護輔助宣告費用(含報告書)10,000元。 到宅鑑定:因故須至指定場所鑑定(含報告書)12,000元	
鑑定作業流程	1.申請人至家事法院申請監護輔助宣告鑑定。 2.收到各承辦股申請鑑定之公文 3.聯繫各承辦股之書記官,安排鑑定時間。 4.聯繫申請人,並請申請人於鑑定日期前至本診所掛號及繳費。 5.鑑定結束,若需鑑定報告會於鑑定結束後一日內函寄回覆各承辦股之書記官。	
鑑定說明	1.與各承辦書記官確定鑑定時間後,由本診所之精神專科醫師(柯偉恭院長)一同參與鑑定之各法官及書記官一同參與鑑定。 2.在鑑定結束後,由指定鑑定醫師向各承辦法官說明被鑑定人目前鑑定之現況。 3.於當日結束鑑定後一日內,即回函各承辦股書記官鑑定書面報告書。	
聯絡方式	高雄市民族二路102-9號 診所門診時間,請電洽:診所電話(07)226-1359	
推薦機關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111年12月26日高市衛社字第11143250600號函	
備註	診所門診時間: 星期一、星期二:上午8:30-11:30下午~晚上14:30-20:00 星期三: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00 星期四:晚上17:00-20:00 星期六:上午8:30-11:30	
相關檔案		
相關網址	https://www.facebook.com/%E6%9F%AF%E5%81%89%E6%81%AD%E8%A8%BA%E6%89%80-140558802645068/?paipv=0&eav=AfYOgUMSIU17-cHqaOwBtVv4VEFOa1ptyJ2mZ7IZZgOspLvki0kOTsT1ZGDrR_InqBY&_rdr	

編號	鑑定人(機關)	鑑定種類/項目
12	高雄立小港醫院	監護輔助宣告/高雄市
鑑定應備文件	1.受監護/輔助宣告之人身份證、身心障礙證明,如原就醫地點非本院或高醫體系醫院,請備他院之診斷證明書或病歷摘要。 2.聲請人及陪同來院的家屬、照顧者之身份證。	
收費方式	鑑定費用:14,875元	
鑑定作業流程	聲請人向家事法院提出監護/輔助宣告聲請-->法院行文委託本院安排鑑定-->本院專人與聲請人聯絡鑑定時間-->鑑定當日家屬到醫院繳納費用,並陪同受監護/輔助宣告之人完成評估-->本院將鑑定報告書行文回覆家事法院,後由法官裁定。	
鑑定說明	1.精神鑑定診斷性會談 2.心理衡鑑 3.社會與家庭功能評估	
聯絡方式	高雄市小港區山明路482號 07-8036783 分機3442	
推薦機關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111年12月26日高市衛社字第11143250600號函	
備註		
相關檔案		
相關網址	https://www.kmsh.org.tw/	

編號.13	鑑定人(機關)	鑑定種類/項目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	監護輔助宣告/高雄市
鑑定應備文件	檢附被鑑定人診斷證明書、身心障礙證明相關資料(無則免)	
收費方式	17,500元	
鑑定作業流程	1.需由法院來函通知醫院進行鑑定(家屬須向法院提出申請，並靜候法院函文通知鑑定時間，不受理家屬自行來電預約或掛號要求鑑定)。 2.醫院收文後，會安排鑑定時間，並函覆法院，再由法院發函通知家屬及被鑑定人鑑定時間。	
鑑定說明	1.鑑定當天，務必請瞭解被鑑定人狀況之家屬陪同，以利鑑定之進行。 2.鑑定當天，須完成費用繳納。	
聯絡方式	高雄市鳥松區大埤路123號 07-7317123 分機8784、8785 長庚醫院精神部社工室	
推薦機關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111年12月26日高市衛社字第11143250600號函	
備註		
相關檔案		
相關網址	https://cghdpt.cgmh.org.tw/branch/shk	

編號.14	鑑定人(機關)	鑑定種類/項目
	高雄市立凱旋醫院	監護輔助宣告/高雄市
鑑定應備文件	醫療院所病歷、照護機構資料、受鑑定人相關資料	
收費方式	鑑定費用10,000元~17,500元(111年前)(依鑑定難易度計價)	
鑑定作業流程	1.法院函文囑託本院鑑定，受鑑定人為初診者，將函覆法院申請調閱他院、機構相關病歷資料供參。 2.排案後函文法院受鑑定人及聲請人到院鑑定時間及費用。 3.受鑑定人及聲請人需於預約時間完成掛號手續並至法律診間報到後，請聲請人拿繳費單先行繳納費用。 4.由受鑑定人及家屬於鑑定前簽署「民事案件精神鑑定前告知」。 5.鑑定當日受鑑定人及聲請人未於預約時間到院或受鑑定人拒絕進行鑑定，先電話通知並函覆法院。	
鑑定說明	1.一般案件配合法官時段三方同時到場進行訊問及鑑定，特殊案件將另排心理衡鑑或留置鑑定。 2.評估受鑑定人的認知功能、意思功能精神狀態，包括是否有獨立自我生活能力、獨立管理財務之行為能力，社會功能狀態等。	
聯絡方式	高雄市苓雅區凱旋二路130號 07-7513171 分機2235 李雅鈴行政助理	
推薦機關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111年12月26日高市衛社字第11143250600號函	
備註		
相關檔案		
相關網址	https://ksph.kcg.gov.tw/	

編號.15	鑑定人(機關)	鑑定種類/項目
	國軍高雄總醫院岡山分院	監護輔助宣告/高雄市
鑑定應備文件	個案身分證明文件(如身分證、健保卡)。	
收費方式	鑑定費用：15,000元	
鑑定作業流程	法院來文需鑑定個案-->與精神科醫師及法院協調鑑定日期、時間(法院如需派員到場)-->醫師進行鑑定會談，視需要安排心理衡鑑 -->函復法院鑑定報告。	
鑑定說明	鑑定報告內包含鑑定事由、個案史、檢查結果及鑑定結果。	
聯絡方式	高雄市岡山區大義二路1號 07-6250919 分機1076 軍醫行政官劉俊杰少校	
推薦機關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111年12月26日高市衛社字第11143250600號函	
備註		
相關檔案		
相關網址	https://814.mnd.gov.tw/ListDivisionChange.DoCommitState.do?StateEvent=DivisionChangeEvent&WebId=05&LangId=1	

編號.16	鑑定人(機關)	鑑定種類/項目
	心欣診所	監護輔助宣告/高雄市
鑑定應備文件	身心障礙證明、診斷書、法院公文	
收費方式	3,500元至4,500元	
鑑定作業流程	1.家屬先行至診所提供相關病情資訊。 2.確認後與法院聯繫前往現場評估。	
鑑定說明		
聯絡方式	高雄市楠梓區德民路822號 07-3640490	
推薦機關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111年12月26日高市衛社字第11143250600號函	
備註		
相關檔案		
相關網址	https://www.facebook.com/JoycePsychiatricClinic/	

編號.17	鑑定人(機關)	鑑定種類/項目
		高安診所
鑑定應備文件		
收費方式	<p>在院鑑定：</p> <p>簡易案件(如植物人、重度以上智能不足、重度以上失智、重度思覺失調症...)：4,000元。</p> <p>中度案件(如中度智能不足、中度失智、中度思覺失調症.....)：6,000元至10,000元。</p> <p>複雜案件(非屬上述歸類及其他精神疾患、躁鬱症、妄想症.....)：10,000元以上。</p> <p>以上均附鑑定報告書</p> <p>如需醫師外診(費用需另外加計)：</p> <p>1.高雄市區(車馬費)：1,000元</p> <p>2.高雄市較偏遠地區(車馬費)：2,000元以上。</p>	
鑑定作業流程	<p>1、由鑑定當事人或家屬聯繫診所，確定符合鑑定標準及繳清相關費用，若家人描述個案狀況與實際狀況難度差異，得調整鑑定費用，函覆鑑定報告前補齊相關費用。</p> <p>2、約定鑑定時間。</p> <p>3、進行鑑定會談。</p> <p>4、完成鑑定報告，補足最後相關費用。</p> <p>5、函覆鑑定報告書。</p>	
鑑定說明	依司法精神醫學會規範之鑑定說明實施。	
聯絡方式	<p>高雄市新興區中山一路59號</p> <p>1、高安診所(電話:07-2727662)(下午休診)</p> <p>2、陳正興醫師(手機:0932784253)</p> <p>3、孔芬燕行政助理(手機:0912136699)</p>	
推薦機關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111年12月26日高市衛社字第11143250600號函	
備註	<p>1、鑑定報告完成送出，若不符合個案及家屬需求，須尋求不同機構鑑定，不得要求同一機構重複鑑定。</p> <p>2、不同機構及目的要求之鑑定，為獨立之鑑定報告，不得要求同一份鑑定報告重複開立兩次使用。單一份鑑定報告為單次使用。</p>	
相關檔案		
相關網址	https://sites.google.com/view/kao-an/%E9%A6%96%E9%A0%81?pli=1	

編號.18	鑑定人(機關)	鑑定種類/項目
	覺民診所	監護輔助宣告/高雄市
鑑定應備文件	下列文件至少準備1件(最好2件) 1.身心障礙證明2.診斷書3.出院病歷摘要 4.其他	
收費方式	1.全部7,000元(含鑑定報告書)·若是中低收入或低收入戶·能提供證件·費用可以折扣或優免 2.到診所掛號·免掛號費。	
鑑定作業流程	1.可以到宅或養護機構鑑定·鑑定以週間為主·也可預約週六、日前往。 2.少數個案需轉介大醫院作IQ測驗或心測。 3.若掛號完成·診所護理長會主動電話申請人·二方確定到宅鑑定時間(通常週一~五下午)。	
鑑定說明	若有法院已註冊覺民診所·務必先來診所掛號 1.進行確認及繳費·若未至診所掛號·醫師到宅鑑定時辰會延後。 2.注意門診時間(每週一~六上午、週一三五夜診)	
聯絡方式	高雄市三民區澄清路387號 07-3980107(先試) 0933280343(再試)	
推薦機關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111年12月26日高市衛社字第11143250600號函	
備註		
相關檔案		
相關網址	https://www.e711cat.com.tw	

編號.19	鑑定人(機關)	鑑定種類/項目
	高雄市立聯合醫院	監護輔助宣告/高雄市
鑑定應備文件	1.身分驗證文件 2.診斷書或就醫資料	
收費方式	1.依「高雄市醫療機構收取醫療費用標準表」、「高雄市政府衛生局所屬市立醫院醫療收費標準表」及「高雄市立聯合醫院收費標準」收費。 2.收費項目及費用(依實際執行項目收費) (1)行政作業費(精神科)1,000元 (2)醫師診斷性會談費(精神科)2,500元 (3)醫師專業診察費(精神科)5,000元 (4)社工師社會生活功能評估費2,500元 (5)心理師心理衡鑑費2,500元 (6)鑑定報告書費4,000元	
鑑定作業流程	1.依約定時間到院鑑定(本人及陪同家屬皆須到場) 2.醫師評估進行精神診斷 3.法院流程(視法官是否來院) 4.社工師進行社會心理評估 5.心理師執行心理衡鑑	
鑑定說明	鑑定報告於法院文到後2個月內函知法院	
聯絡方式	高雄市鼓山區中華一路 976 號 07-5552565 分機2718 陳億倬醫師	
推薦機關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111年12月26日高市衛社字第11143250600號函	
備註		
相關檔案		
相關網址	https://www.kmuh.gov.tw/	

編號.20	鑑定人(機關)	鑑定種類/項目
	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仁愛之家附設慈惠醫院	監護輔助宣告/高雄市
鑑定應備文件		
收費方式	監護、輔助宣告費用約15,000元(鑑定當日繳付)。 就地鑑定費用12,000元(需事先繳付)	
鑑定作業流程	監護(輔助)宣告作業流程詳見附件檔	
鑑定說明		
聯絡方式	高雄市大寮區鳳屏一路509號 07-7030315 分機3152 精神部	
推薦機關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111年12月26日高市衛社字第11143250600號函	
備註		
相關檔案	慈惠醫院之鑑定作業流程.pdf	
相關網址	https://thmh.khja.org.tw/	